



【註冊組】

一、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學期)已於 2 月 23 日(星期一)正式上課。請還未繳交學雜費的同學，務必把握時間繳交；有分期之需求者，請洽總務處出納組。

二、本學期選課，請務必符合每學期修課學分數下限及上限：

- (一) 大學部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多 25 學分，一、二年級最少 16 學分，三年級最少 12 學分，四年級最少 9 學分。
- (二) 五專部一、二、三年級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少於 20 學分，不得多於 32 學分；五專部四、五年級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少於 12 學分，不得多於 28 學分。

三、大學部如要申請超修者(上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可於選課第三階段人工加退選(3 月 6 日前)申請。

四、四技、二技的大四學生及五專五年級學生，可申請減修學分，減修後至少修習一門課程(不限必、選修)。請於選課第三階段人工退選(3 月 6 日前)辦理。減修申請程序如下：

- (一) 請自行先退選。舉例：如原先選課共四門科目，減修後只要修一門科目，請自行退三門(修課人數達下限即無法辦理退課，請自行考量)。
- (二) 列印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個人選課資料表。
- (三) 至課程資訊系統自行列印減修申請書(亦可至註冊組領取)，填寫後連同個人選課資料表送系辦公室審核，通過後再送回註冊組即可。

五、本學期學生證加蓋註冊章作業，請各班班長於 3 月 9 日(星期一)起，收集同學「學生證」(請依據學號由小到大排序)送交註冊組加蓋註冊章。完成繳費註冊程序者，學生證蓋妥註冊章後當日發回；有個別需求須提前加蓋本學期註冊章之同學，可持繳費收據及學生證至註冊組辦理。

六、本學期有轉學生、復學生及轉系、科學生之班級，請同學發揮同學愛，協助他們適應新班級、新校園生活，共創優質學習之路。

【課務組】

一、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_選課日程表

作業階段	學制	選課時間
第 3 階段 開放隨班附讀	全校學生選課	115 年 2/23 (一) 14:00 ~ 23:59 115 年 2/24 (二) ~ 3/6 (五) 9:00~23:59
	全校人工加選 紙本申請	115 年 3/2 (一)~3/5 (四)
	延修生、本學期復學生、本學期轉學生於本階段進行選課	

* 磨課師課程為正式課程，修課成績(不論及格與否)均納入當學期成績單

二、重要法規宣導

修正本校「學生選課辦法」第 12 條：**五專部一至三年級學生不得申請停修課程**(本案經 114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並自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實施)。

三、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中、期末考試日程

週次	日期	教學主題	備註
第 9 週	4 月 20 日(一)~ 4 月 24 日(五)	期中考試週	
第 14 週	5 月 25 日(一)~ 5 月 29 日(五)	日間部畢業班 期末考試週	
第 17 週	6 月 15 日(一)~ 6 月 19 日(五)	非畢業班期末考試週 (不含五專部一至三年級課程)	6 月 19 日端午節(當日考試課程調整於 6 月 12 日舉行)
第 18 週	6 月 22 日(一)~ 6 月 26 日(五)	五專部一至三年級課程期末 考試週、 非畢業班學習成效檢討與回 饋週	

四、日間部畢業班調整上課時數(日二技、日四技、五專部、國際產學合作專班)

為讓同學及早進入職場，掌握就業先機，本學期畢業班課程上課時間將援往例彈性調整(不含碩士班課程)，以利畢業班同學順利銜接就業市場，調整後之上課時間如下：

週次	第 1~8 週	第 9~14 週	上課時數 共計
日期	2/23 ~ 4/17	4/20 ~ 5/29	全學期
2 學分 課程	每週上課 3 小時	每週上課 2 小時	36 小時
3 學分 課程	每週上課 4 小時	每週上課 4 小時 (期中/畢業考試週上 課 3 小時)	54 小時

※非畢業班開設課程正常上課(進修部畢業班則依進修部公告為主)

五、學期中教室調整預告

為配合身障生考試和雲科大閱卷作業借用本校場地，部分課程上課教室須配合調整，教室異動通知將由教務處另行公告。

(一) 調整身障生考試教室

115 年 3 月 19 日(四)至 20 日(五)，K 棟人文大樓 1 樓以上所有教室須配合調整。

(二) 調整雲科大閱卷作業教室

115 年 4 月 27 日(一)至 4 月 30 日(四)，本校綜合教學大樓 6 樓、7 樓教室調整。

六、提醒同學尊重智慧財產權

- (一) 不得非法影印教科書。
- (二) 使用合法軟體，勿擅自下載、安裝、使用未經授權軟體，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

七、重要教務資訊哪裡找？請至【教務處】→【課務組】網頁查詢，內含：

- (一) 課務組重要訊息公告
- (二) 課務相關法規與表單下載
- (三) 本學期課務相關行事曆(含選課、停修申請與考試日程等)
- (四) 課務相關常見問題

八、請大家共同維護上課權益，注意學校最新消息、公告、校內電子郵件與班導師(或班級幹部)之宣導，各項作業請按時完成，若有任何問題，請洽各教學單位或行政單位協助辦理。

【語言中心】

一、近期校內外英語活動

(一) 語言中心辦理多益(TOEIC)英檢輔導班

目的：輔導學生取得多益(TOEIC)英檢證照，提升就業競爭力。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止。

參加對象：全校學生。

(二) 2026 第十二屆新北市英文菁英盃【大學(專)組】

目的：培養學生英語文學習興趣，提升學生職場與生活應用專業英文聽寫說能力與詞彙能力，以建立國際化的專業語文核心能力，培養國際化的競爭力與移動力。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三)17:00 止。

參加對象：全校學生。



二、【英語角落】

Success belongs to the persevering.

有志者事竟成

Take the rough with the smooth.

隨遇而安

Understand yourself in order to better understanding others.

知己方能解人

Variety is the spice of life.

多樣性是生活的調味品

Walls have ears.

隔牆有耳

【跨領域學習中心】

一、學分學程資訊哪裡找？請至【教務處】→【跨領域學習中心】網頁查詢。

二、申請學程：▶學生資訊系統。申請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程：12 月 23 日中午 12 點至 115 年 3 月 4 日止。相關訊息將發布於跨領域學習中心網頁上。

三、放棄學程：▶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放棄修習申請。

四、學程選課：▶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選課相關功能。

五、課程認抵：▶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課程認抵申請

※請務必於期末取得學分後，進行課程認抵申請。

六、修習完畢：▶學生選課系統/學分學程選課/學程相關功能/其他功能/學程修習完畢審查申請。由【學程召集老師】審核，審查結果將同時寄發通知至您的電子信箱，請密切注意。

七、學程證書：學分學程請收到通知後再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微學程證明書請收到完成學程通知之 7 天後自行從「學生資訊系統」下載電子檔證書。

八、學生申請認定學分學程及微學程修讀資格，同一時期以一學程為限。

九、學生修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由學生所屬學系依循各系課程規劃程序認定是否認列其畢業學分與畢業門檻。

十、TAICA 人工智慧聯盟，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開設 8 門課程，請依校內選課流程進行選課，開設情形如下：

課程名稱	課程性質	授課老師	本校協同老師
智慧製造執行系統	鏡像	國立成功大學陳裕民老師	-
大型語言模型與資訊安全系統	鏡像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林俊叡老師	-
生成式 AI 應用系統與工程	鏡像	國立成功大學莊坤達老師	-
機率與統計	鏡像	國立台灣大學葉丙成老師	-
深度學習	鏡像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彭文孝老師、陳永昇老師、謝秉均老師	-
人工智慧倫理	衛星	東海大學甘偵蓉老師	蕭勝華老師
生成式 AI 的人文導論	鏡像	國立臺灣大學謝舒凱老師	-
機器導航與探索	衛星	國立清華大學胡敏君老師	黃信博老師

十一、跨領域學習相關資訊連結

系統操作手冊	申請學程	學程選課	TAICA 人工智慧學程聯盟
			

【學習促進組】

一、校外競賽申請

- (一)參加校外競賽若進入決賽，學校將補助印刷費、交通費、膳宿費、保險費與報名費用(僅有重點競賽之初賽報名費可申請補助)。
- (二)申請經費補助者，請於報名校外競賽後，請指導老師於**決賽 5 個工作日**前至學校入口網站，登入輔導類系統之「競賽資訊管理系統」，提出申請及送出審核，並印出**申請表**、**競賽簡章**與**車資表**(如有申請交通費須附上車資表)送到系辦核章，再送至教務處學習組進行審核。若非在 5 個工作日送審，將依實際花費金額折半補助(若無指導老師，請與教務處學習組姜老師聯繫)。
- (三)若不申請補助經費，教師僅須至系統登錄，進行線上申請並**送出審核**即可，不須列印任何紙本資料。

- (四)依「致理科技大學學生參加學術或專業性技藝能競賽獎勵實施要點」之規定，若未於**競賽 5 個工作日**前送出申請表，得獎後如申請校內獎勵，將依獎勵金額標準減半發給。
- (五)申請補助者，請於校外競賽結束後一至兩週內，繳交申請表正本及核銷單據至教務處學習組姜老師，並請參賽學生或指導老師於**單據空白處上簽名**。

如有任何問題請詳閱 QR-code 或**點連結**，
歡迎至教務處洽詢 02-2257-6167 #1802 姜老師



二、學生自主募課

自主募課



📢 115-1 學期課程開放申請

📅 申請時間至115年3月20日 (星期五)

想學的課，學校沒開，怎麼辦？
勇敢提出來吧~
申請只要滿10人，即可申請開課喔!

成功開課後並修讀完成，
還可取得**2**學分

立即申請

不要錯過這個機會!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Higher Education Research Project

承辦單位：教務處學習組 楊老師(分機1811)

三、同儕學伴：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同儕學伴申請時間為 2 月 23 日(星期一)至 6 月 5 日(星期五)，輔導時間為 3 月 2 日(星期一)至 6 月 12 日(星期五)，申請條件與輔導時數如下：

受輔學生身分	條件
一般生	每組至少 5 人，輔導時數為 10 小時
技優生、申請入學生	每組至少須有 2 位技優生或 2 位申請入學生，輔導時數為 8 小時
轉學生、外籍生、復學生、預警生、輔系生、雙主修生	每組有 1 位該身分學生，輔導時數為 4 小時；若每組有 2 位(含)以上該身分學生，輔導時數為 8 小時